

第XX號公告

《選舉程序(村代表選舉)規例》
(規例第15及16條)

提名及候選人在無競逐選舉中妥為選出公告

鄉村補選
共有代表鄉村原居民代表選舉
馬灣鄉事委員會

以下人士為下述鄉村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：

(詳情如提名表格所載)

鄉村名稱	候選人姓名	主要住址
竹篙灣及扒頭鼓	胡文彪	新界屯門大欖涌胡屋村63C 2/F

2. 由於上述鄉村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數目，不多於該村須選出的原居民代表數目，為施行《村代表選舉條例》第29(1)條，現公布上述候選人為上述鄉村妥為選出的原居民代表。

2008年11月7日

上述鄉村的選舉主任劉陳淑珍